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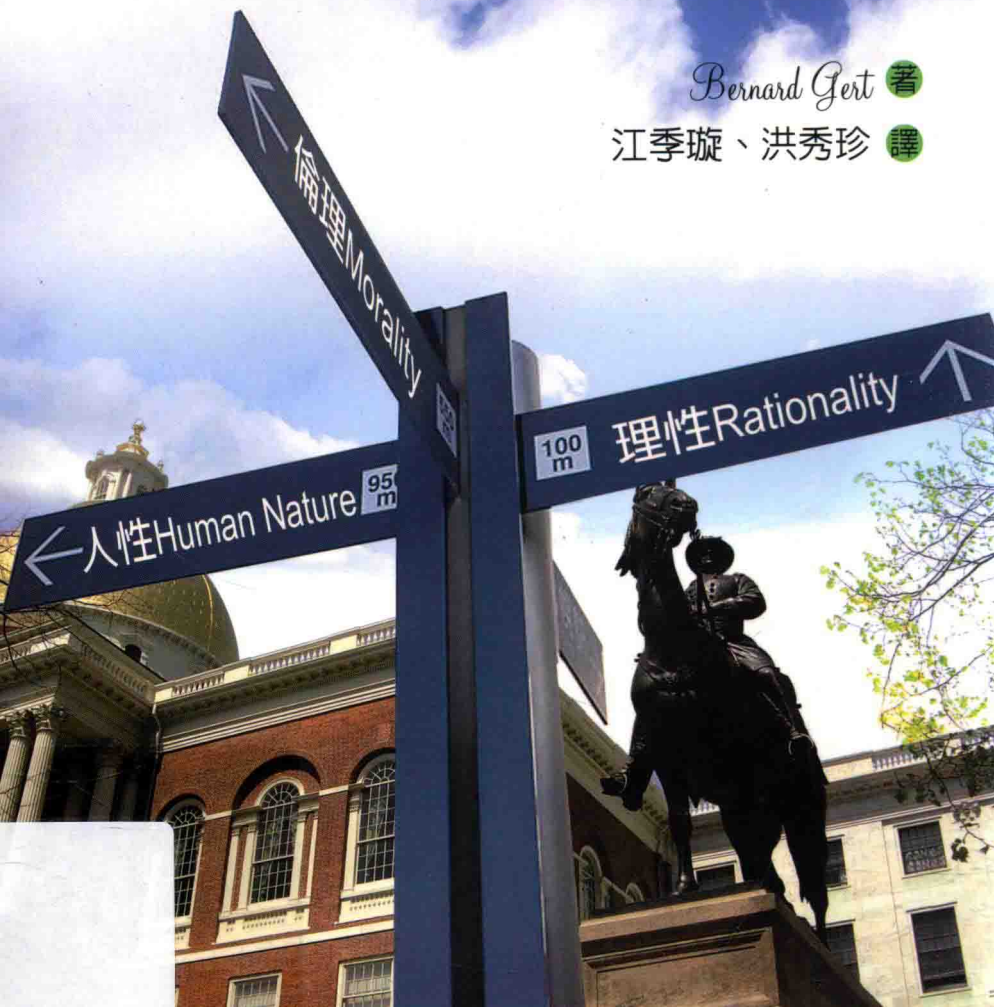
公眾倫理

——在道德十字路口的抉擇

Common Morality-Deciding What To Do

Bernard Gert 著

江季璇、洪秀珍 譯



公眾倫理

——在道德十字路口的抉擇

Common Morality-Deciding What To Do

Bernard Gert 著

江季璇、洪秀珍 譯



公眾倫理——在道德十字路口的抉擇／Bernard
Gert著. 江季璇、洪秀珍譯. -- 初版. --
臺北市：洪葉文化，2010. 02
面；公分
譯自：Common Morality - Deciding What To Do
ISBN 978-986-6828-56-0（平裝）
1.倫理學
191.1 99001447

公眾倫理——在道德十字路口的抉擇

作者 Bernard Gert

譯者 江季璇、洪秀珍

主編 鄭美珠

責任編輯 薛克強

美術編輯 張淑慧

企劃 李曉秋

發行人 洪有道

發行所 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登記號：局版北市業字第1447號

地址：106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283巷14弄22號3樓

電話：02-2363-2866

傳真：02-2363-2274

郵政劃撥：1630104-7 洪有道帳戶

客服專用信箱：service@hungyeh.com.tw

<http://www.hungyeh.com.tw>

版次 2010年02月 初版一刷

I S B N 978-986-6828-56-0

Copyright © 2004 by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Inc. This translation of
Common Morality,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in 2004,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Inc. Chinese traditional published
by HUNG YEY PUBLISH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定價／200元

〔如有缺頁、破損、裝幀錯誤請寄回更換〕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HUNG YEY

序言

本書說明公平性與理性，以及這兩者對一般道德倫理的相關，公眾倫理是一個系統，這個系統讓一些考慮周到的人在面臨道德決定及判斷時默默的使用，也是唯一讓所有理性的人都瞭解同意會影響到別人行為的指導。雖然這個同意僅限於考量道德問題時的一個架構，特別區分了道德上可接受及不可接受的答案。因此本書並沒有對任何有爭議性的道德問題提供唯一的答案，它讓道德可容許的範圍來解決這個有爭議性的問題，同時也對民主政府及政治機構提供道德支持，容許市民參與對他們有影響的決定過程。

公眾倫理同時也是唯一對人類行為的指導，這個指導是建立於宇宙共存的人類本質中易犯錯的、理性的及易受傷害的特色。這個倫理系統不是從我個人的道德理論中推演出來的，而是先試著去提供一個非常清楚完整，而且前後通順的倫理說明，然後才試著去為它作辯護，所以本書無法提供每一個道德問題獨一的答案，也不強迫道德倫理去做超出能力上所能做到的。

本書中所說的並不是發現一個新的道德真理，而是在說我對道德倫理限度認知的貢獻，及對道德倫理辯護的謙虛。我嘗試說明所有理性的人都會支持的非理性的道德倫理，是不強調做不道德的行為，而強調從事道德行為絕不會非理

性，我試著去做柏拉圖之後的哲學家們做不到的事，但即使成功了，還是會有人失望，就如同這世界上沒有永久有用的運動機器是令人失望的。

很可惜的，對道德倫理的解說有可能不盡然是人們想要聽的，然而這個解說能提供所有理性的人接受的道德架構，這個架構能幫人們在面對困難情境下想清楚想採取的行動，去做較好的道德決定及道德判斷。這個架構也容許對道德有不同觀感的人來討論不同觀感背後的相同點。因此，它有可能說服人們去接受不同的觀感，且相信這個不同的觀感是道德上可以被接受的。這個架構促使我們去尊重及做有建設性的討論，它免除教條論及相對論，也提供一個你所期待的道德倫理的解說。

本書的公眾倫理無法提供很多其他哲學家所宣稱能提供的一個簡單的過程，幫你決定道德上該如何的行動。本書設定道德上能接受的範圍，但它很少對道德有爭議的問題提供唯一的答案。雖然公眾倫理適用於所有理性的人，但如果理性的人是處在一個有特權的位置上，他們根本不需要做道德行為及支持做道德行為。儘管如此，理性如果經由適當的合法過程，就會支持道德倫理。

人們需要詳細對道德倫理解說，不是因為他們原本對道德倫理的瞭解被哲學及宗教的標語毀壞了，這些標語包括黃金法則、摩西十誡及康德的絕對命令（Categorical Imperative）。不可否認的，人們較喜歡道德倫理的解說能提供他們簡單的過程來幫助其做出道德決定。康德的絕對命令

及穆勒的功能性的原則（Principle of Utility），就是兩個看起來很簡單的過程。雖然這些過程並沒有辦法在每個案例中幫忙做適當的決定，但因為它們太美妙了，所以有很多人試著去改寫或修正，或是提供一些新的過程對所有道德問題提供一個唯一的答案，但目前為止它們還未能做到唯一答案的事實，是因為道德問題沒有唯一的答案，所以目前仍沒有任何過程能解決每一個道德問題。

目前市面上怎麼教倫理，尤其是倫理導論及適用倫理，這些課程是很令人擔憂的。在這些課程上，標準的過程是介紹道德理論，如穆勒的功能論及康德的基本論及一些相關的理論，好像它們是適當的理論。所有哲學家雖然都知道這些相關的理論並不適當，但他們卻仍讓學生在其中做選擇，更糟的是，有時候學生依他們有興趣的不同主題去選擇不同的哲學理論，及完全依某一理論對他們的問題為最有利的答案，造成學生有康德派及穆勒派。這不僅使這些理論平庸化，而且對一般的道德理論也平庸化了。

所有的哲學家提出道德理論，是爲了要提供一個清楚完整前後通順的道德倫理的解說及辯護。沒有任何哲學家能接受他的理論提供了大部分正確的答案，但對某些道德問題卻是不正確的答案。幾乎所有的道德理論，以一般標準的解說，對一般沒有爭議性的主題提供正確的答案，如果一個道德理論對一個沒有爭議的主題提供不正確的答案，你會無法相信他能對一個有爭議的主題有正確的答案，也等於在說這個理論該做修正了。

公眾倫理——在道德十字路口的抉擇

Common Morality-Deciding What To Do

康德及穆勒的理論，確實對一些道德問題給不正確的答案。當然啦！理論是可以改進的，目前世面上也有好幾個新版的理論，但即使這些新版的仍是有瑕疵，很多都假定一個決策過程能對每一道德問題提供唯一的、正確的答案。公眾倫理很重要的一個特色是在說絕對沒有唯一的、正確的道德答案。一個道德理論不僅要能解釋並支持大部分道德問題的公眾同意點，而且能夠解釋說明對有爭議性主題的不一致性。

公眾倫理是所有道德哲學理論的基礎，所有的理論包括那些新版的理論都有它的核心特色，如康德的公平論、穆勒的行為後果論。負向的後果主義論者把這一個特色推演到道德倫理，偏重於減少傷害而較少在於促進福利；社會契約論者的特色，是道德倫理必須是被所有理性的人接受的；自然法理論者的特色是道德倫理必須被所有正常的大人周知。我把所有的這些理論都包括在我的理論裡，所以才會看起來好像很接近，但是我的道德倫理理論學以及它的辯護的特色，在其他的哲學書裡完全找不到，所以在看這本書時要小心的不要把我歸類到某一理論中。

本書花費我近四十年的心血結晶，1966年我完成道德理論的初稿，陸陸續續的在這幾年當中不斷地修訂及印製，德國版的書在1983年出版。特別感謝牛津出版社（Oxford）的支持及印刷，本書是一本精修版，所以讀者如無法被本書說服，可以參閱另一本：《道德理論：它的本質及辯護論》（*Morality: Its Nature and Justification*）。那本較厚的書提

供了很詳細的辯論點，這些觀點都和本書一致。本書的公眾倫理不可能完全沒有瑕疵，但我已盡最大的能力來讓它更完美。同樣的論點或許我的道德系統辯護論中有一點瑕疵，但在不毀壞道德倫理原本的概念下，我可以很有信心地說自己的辯護論點是很強的。四十年之後我仍試著解說及辯護道德倫理，以引起一般大眾及其他哲學家不斷的興趣。

本書還可能去幫人們瞭解我們共同分享的道德倫理。道德上的不同意點是根源於更大的共同點，光對這一點的領悟就很值得的。當前的社會更多不同的人種及宗教必須要有互動，對我們共通的道德倫理的瞭解就更加重要了。尤其重要的是人們必須能區分道德倫理及宗教理念，不要一味地跟隨宗教理念而已，尤其是當宗教理念與道德倫理有衝突時，我非常地清楚在我的解說中一個很重要的特色是理性的人不需要以道德倫理作為他個人行為上的指標。但我們現在知道容許個人、種族及宗教理念作為個人行為的指標，已造成這個世界上許多的死亡及傷害。所以全球性的以這個公眾倫理作為個人道德指標，將是救這個世界大悲劇的唯一路途。

〈譯者序〉

江 序

在從事社會工作助人專業的歷程，曾經歷過受虐的孩子在飽受父母身心傷害被通報或是亂倫的孩子在揭露被家人性侵害時，加害人與家人結盟或與社會中有權勢者系統如民意代表、媒體共同聯盟，甚至行政及專業體系有政治力或權勢者的干預，形成共犯結構影響專業服務無法施展的集體脫序現象，讓我深刻的觸及專業倫理或公眾倫理脫軌的掙扎及疑惑，更加深我關切倫理、價值、哲學、心理、社會、文化等多元面向系統對人類發展存活的意義。然身為專業助人者理應時時檢視自己的觀點，堅持對個案、人類的福祉而努力，但在堅持的過程中卻時常會碰到有權勢者不當的介入，造成沒有可以討論對話的空間，甚至最後的決策卻是引來更大傷害的效應，遮蔽違反倫理的議題。

翻譯這本書最大的收穫及利益是對自己過去所堅持的倫理理由的整理及印證，從書中的觀點及細密的倫理根源探索，讓我探究自己生活中倫理的層面及專業倫理規範是有其脈絡可循的。而作者提供倫理架構是容許對道德有不同觀感的人來討論不同觀感背後的相同點的觀點，讓我更確認倫理不是一成不變，而是有爭議時就是值得爭辯，才能提出可辯護的理由，讓道德德行真實的呈現。倫理即是生活，道德倫理教育需從小培養起，他是品格教育的一環，身為各類型的

公眾倫理——在道德十字路口的抉擇

Common Morality-Deciding What To Do

專業人員所言所行須符合專業倫理的規範，才能防止服務的措施、策略、政策、法令等傷及人類，所以這本書不僅是一本哲學倫理的好書，更是公眾道德基礎建立可運用的書，它適用於一般人及所有專業人員。

回想自己在專業倫理爭議時堅持而碰到挫折，或是在倫理價值出現衝擊卻沒有適當的人可以分享與討論時，常常一通越洋電話我的好友Stephanie秀珍一句「good job」、「你勇敢的堅持在美國是會受到表揚的」，總是給我十足的鼓舞及支持，瞬息間能量加倍。在專業修行中能夠與自己的摯友共同翻譯、爭辯觀點、釐清價值、增廣學識，這是一件多令人愉悅、幸福的事，也因著Stephanie的引介翻譯，讓我有機會再次自我成長挑戰極限。

感謝洪葉文化長期間的支持協助，有慧眼這本書可以提升國人倫理道德的素養及水準，企劃李曉秋小姐協助本書的完成，及洪葉所有參與工作人員的努力，期待這本書能帶給每位有心專研提升倫理道德者開啓回歸人類本質的思想，對人類做更多的貢獻及發展。

江季璇

〈譯者序〉

洪 序

在翻譯這本書的兩年當中，我深刻的體會到大文學家林語堂曾經說過翻譯文章必須要達到「信、達、雅」的境界，所謂的「信」就是對於文章原著的忠誠度，譯者的角色是將原文的意思，經由對文化的瞭解，做出最適當的詮釋，「達」就是要通條達理，尤其是西方的句子結構常常是和中文相反，在忠於原著的情況下如果是逐句的翻譯沒有做適當的調整下，文章唸起來就不順，「雅」呢！就是在文章修辭的完美。

當初會選擇這本書是因為在博士班上倫理課時我們社會工作學院院長用的就是Bernard Gert博士的另一本著作作為我們主要的教科書。在修完那堂課後我深刻的體會到這倫理架構雖然是以哲學為基礎，但其實用性不僅僅適用於社工界，甚能大大地拓展到醫學及護理界衍用。

更先進的一點是，這個公眾倫理系統當違法時必須要考量到是否能在公眾團體前做公開的辯護，這點就解決了我們國情化的問題，常常在我們引用西方文獻時會有文化差異格格不入的現象。本書要你將這公眾倫理系統的架構運用在當地的公眾團體，每一個公眾團體的價值系統不同，這就是文化的差異。在不影響大原則的情況下，由各地當地的文化來決定哪種行為是可被容許的，這就是文化適應性，這也是本

公眾倫理——在道德十字路口的抉擇

Common Morality-Deciding What To Do

書最有價值的功能——保有當地文化特色的全球化。

如果你認為本書是在你面臨道德的十字路口前會告訴你什麼是對的、什麼是錯的，那你會很失望的，因為這本書並不是提供你一個百寶箱來解決你能想像到的上百個問題，因為人性實在太複雜了，而且社會現象千變萬化，你無法去想像得出來，任何可能發生的面對人性倫理衝突的情境。

本書能提供給你的是一個思考架構，我們的文化及教育系統經常扼殺掉個人的自由獨立思考，本書要你在考量不違反大原則的情況下以這個思考架構為主，充分的考量利弊得失，然後作自己的決定並且為自己的決定負起全責。我期待當你充分的運用理性思考後，你將會成為一個能跳脫社會人情世故的理性的人，並且仍能維持有對社會的激情。

感謝洪葉文化獨具慧眼願意投資在這個不是很熱門的主題，雖然說原著出版社牛津在出版界占有獨占鰲頭的地位，且以出版高水準的教科書為豪，在當前經濟不景氣的社會環境下，若出版節源、增富或其他很有實用功能的書將會比這本公眾倫理的書更暢銷，但洪葉的遠見及對社會的負責任的態度令我感激萬分。

最後我要謝的是我的摯友江季璇，季璇是我所認識的人中最專業、最有膽識而且是最有遠見的一個社工師，她對事態的洞悉能力及不屈不撓的精神，是我的精神支柱。在翻譯的過程當中我經歷了很多生活上的挫折導致幾乎要放棄，是季璇堅持我完成它「人生有一摯友，足已」深有同感。

洪秀珍

目錄

CONTENTS

序 言／i

江 序／vii

洪 序／ix

導 論／1

廣義的定義 8

區別道德判斷的特徵 9

理性及人性 11

道德不一致的範圍 12

倫理與文理的類推 15

第一部 道德系統／17

道德系統的特色 18

道德法則 19

道德理念 21

道德法則的一般特性 25

法則的解析 28

有關違反道德法則須受的處罰 47

為違反道德法則做辯護 49

對違反道德法則做辯護的兩大步驟 52

道德德行和道德惡行 68

總結及測驗 71

第二部 道德理論／73

道德辯證論	74
有道德感者的特質	79
有道德感者必要的知識或信念	80
非理性和理性	83
高度滿足願望的理性	86
客觀的非理性行為	88
個人的非理性行為	91
理由與動機	95
所有的理由都有辯證力	98
理由與願望	103
適當的理由	104
理性、道德論及利己主義	106
公平性	108
達到道德公平的兩種哲學的企圖	110
道德公平性的辯證	113
何以有道德的行為？	121
道德倫理是一個非正式的公眾系統	127
政府角色在處理無法達到共識的道德兩極	130
權利	132
沒有唯一明確答案的道德結果	135
完整的道德理論	137
結論	138

流程圖／140

理性流程圖	140
道德德性流程圖	142

導論



公眾倫理——在道德十字路口的抉擇

Common Morality-Deciding What To Do

這本書介紹一個很清楚有條理，且全面性的說明有關基本的道德德行，書裡並沒有提供任何新的資料來說明哪種行為不道德，哪種行為該禁止或容許。任何聰明的人看這本書時都已具備這些基本的認識，如果有人以沒看過這本書或其他相關的或宗教的書為藉口做出不道德的行為，都是很離譜的。這本書無法提供新的資訊，也無法廢除舊有的，它的功能基本上提供一個非常徹底的解說，作為幫助個人在面臨道德衝突時做最適當的決定，同時也詳細的說明道德德行是和理性相關的。這些相關性對道德德性提供最好的辯護，也是我寫此書的目的，這也是那些大哲學家像康德（Kant）、穆勒（Mill）等人寫書的理由。

大家應該都很清楚在解說及辯護道德德性之前必須有一個很清楚有條理，且全面性的說明來解釋道德論的本質，如果沒有事先做到這一點，到頭來就必須改寫或重編原來的解說。康德及穆勒就是沒有事先做詳細對道德德性本質的解說，所以後來必須改寫原著。因此，目前如果提到康德及其他功利論者的道德論，似乎就有好多家的不同的道德論。本書中試著解說基本的道德論，並沒有重寫公眾倫理，這裡所稱的公眾倫理指的是一個道德系統，這個系統提供一個有思考性、有理念的人在面臨道德十字路口時決定的依據，並適時的為它做辯護。

如果只有大哲學家如康德及穆勒試著重寫道德倫理及道德德性，那麼就不需要太擔心，因為很少人讀這些哲學書籍，即使讀了也很少人真正瞭解它，更不用說幾乎沒有人以

這些哲學概念作為個人道德行為的依據。最令人擔心的是，有太多宗教以他們的宗教理念為背景，試著為道德論做新的闡釋，因為很多人無法區辨一般宗教所禁止或要求的道德德性，以及它個人特定宗教所禁止或要求的道德德性。譬如摩西的十誡被很多人視為道德法則，但事實上這十誡和道德論根本無關。各大宗教都支持道德倫理，但世界上有太多不同的宗教思想家，真正的道德論只有一種。因為我們都知道宗教的信念對個人行為的影響力極大，所以如果人們無法分辨真正的道德論及宗教法則的差異，有時會犯下違反道德論的行為。

在實務上，當你很小心的檢視道德論及基本人性的相關性後，會發現真正的道德論是和任何宗教都無關的，這個發現是最有價值的。但如果因為這個發現而宣稱「道德論基本上建立在人性論」，在這個概念下的道德論無法對每一個道德問題提供正確的答案。道德論如果必須要能回答所有道德衝突的問題，且被所有有理性的人接受，這樣的道德論是不可能存在的。本書的公眾倫理是一個架構，一個系統，並不是一個逐步而來的秘方，這個架構或系統提供你一個思考的理念，尤其是當你面臨在道德的十字路口上，在一個特定的理念範圍內，這個架構或系統容許一個很有爭議性的論點有不同的答案。我們知道一個很有爭議性的論點（譬如墮胎），通常會有好幾種道德上能接受的答案，當我們有共識才比較不會堅持個人己見是唯一正確的答案，而其他人都錯了，這個共識讓我們培養道德的包容性，也較能對道德倫理